

股票代码：002708

股票简称：光洋股份

编号：（2021）049号

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业绩补偿余款暨《和解协议》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1日与天津天海同步集团有限公司、吕超、薛桂凤（以下合称“补偿义务主体”）签署了《和解协议》，就公司与补偿义务主体之间关于2017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发生的争议纠纷达成和解，补偿义务主体按照《和解协议》约定向公司支付和解款项共计人民币69,227,149.81元，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一、《和解协议》进展情况

2021年5月10日，公司收到补偿义务主体及恒大瑞博动力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博动力”）支付的剩余和解款项余款人民币7,227,149.81元及违约金人民币30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收到补偿义务主体及瑞博动力支付的和解款项共计人民币69,227,149.81元及违约金人民币30万元。

至此，补偿义务主体已完成《和解协议》约定的和解款项的全额支付，其2017年度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已履行完毕。后续公司将按照《和解协议》的约定，完成剩余相关工作，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到的和解款项余款，公司将计入2021年度当期损益，将增加公司2021年度利润，具体数据以审计机构确认的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充分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1 日